（上接B134版）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0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执行会计政策变更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该准则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决定根据该准则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无影响。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解释内容。该准则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决定根据该准则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根据文件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期为2026年1月1日。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解释第19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9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的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钢股份"）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并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的公告》（临2025-029）。现将2025年度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估值提升工作机制完善，管理体系规范运行

2025年4月，公司对外披露《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的公告》；8月制定并发布《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严格遵循监管规则系统地开展市值管理与估值提升工作，围绕生产经营、现金分红、股份回购、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信息披露等维度统筹推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经营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二、控股股东增持落地，市场信心有效提振

2024年8月至2025年7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认可，公司控股股东新钢集团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4,031.9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27%，累计增持金额1.53亿元，交易均价3.79元/股。本次增持以真金白银传递长期信心，有效稳定市场预期，促进公司股价价值回归。

三、实施股权激励，健全中长期价值创造机制

2025年度，公司完成首期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工作，向符合条件的161名激励对象授予3,837万股限制性股票。通过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核心员工利益紧密绑定，充分调动骨干积极性，夯实公司长期价值增长基础，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深化，信息披露质效提升

公司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价值传播效能。通过业绩交流会、投资者沟通平台等渠道，就经营绩效、股东回报、股权激励、市值管理等事项与投资者充分沟通，及时回应市场关切。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主动提升ESG信息披露质量，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获"五星"级评价，入选多项ESG荣誉榜单，增进市场认同与价值认可。

五、规范治理与责任落实，夯实估值基础

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董监高履职能力与合规意识，压实关键少数责任，确保公司合规稳健运营。坚持极致效率与算账经营，深化降本增效，优化产品结构与生产组织，稳健财务状况，增强经营韧性，为估值提升提供坚实基本面支撑。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5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制定背景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相关要求，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实际，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提质增效，增进价值认同，增强投资者回报，公司制定了估值提升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计划（简称"计划"）。

二、估值提升计划基本情况

新钢股份2026年估值提升计划，立足公司"打造绿色精品钢铁与先进金属新材料双一流示范企业"的战略定位，紧扣钢铁行业高质量发展导向，围绕生产经营提质增效、股东回报机制优化、股价市值稳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升级及信息披露质量提升五大核心方向，进一步增强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经营质量与发展潜力，切实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一）触发情形。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以下简称"长期破净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表现，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股票已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对应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即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20日每日收盘价变动区间为3.11元/股至4.76元/股，均低于2023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8.45元，2025年4月2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每日收盘价变动区间为3.37元/股至4.73元/股，均低于2024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8.31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本计划暨方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的具体内容

结合2026年钢铁行业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目标及当前二级市场现状，2026年公司将聚焦"提质、降本、增效、回报"四大核心，采取以下具体措施，全力推动估值提升：

（一）聚焦生产经营提质增效，增强内生增长动力

紧扣2026年公司生产经营核心目标，以"八大成本攻坚战"为抓手，深化算账经营理念，加快从生产管理者向经营管理者转变，筑牢估值提升的基本面支撑。

1.强化成本管控，提升盈利水平。铁前环节持续聚焦降本核心，严格落实高炉"稳产、顺行、长寿"思路，充分发挥铁、烧、焦、球一体化优势，提高经济料使用比例，进一步降低铁水成本；钢轧环节按照效益最大化原则，持续优化炉料结构，动态调整铁钢比，密切跟踪钢铁品种价格分化趋势，对效益较差的产线合理控产，确保高效益产线满负荷生产，始终保持"有订单、有边际利润"的生产导向，提升吨钢利润水平。

2.优化品种结构，打造核心竞争力。抓住产业变革风口，重点聚焦三大品种高地建设，深化产销研协同，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同时，严格落实"成本是寿命，质量是生命"的理念，系统梳理全流程质量管理体系，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以优质产品支撑估值提升。

3.深化改革赋能，提升管理效能。以人力资源效率提升为核心，持续推进人力资源优化改革，科学统筹各单位人员配置，实现高效化管理；聚焦品种结构调优、产品质量提升、关键技术指标改进等重点领域深入剖析，形成发现问题、分析原因、制定措施、整改见效的闭环管理机制；积极探索经营财务数字化赋能产销研协同，以数字化转型提升经营效率。

4.坚守绿色发展，强化ESG建设。持续推进绿色低碳转型，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要求，完善环保设施建设，提升环保治理水平；持续发布ESG报告，丰富ESG披露内容，聚焦绿色生产、安全生产、社会责任等核心领域，打造绿色发展标杆，契合资本市场对绿色企业的估值偏好，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二）强化公司治理，聚焦"关键少数"，筑牢可持续发展根基

公司将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健全公司治理制度，持续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全面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筑牢制度根基，切实保障全体投资者权益。聚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强化其履职责任与效能。建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多层次履职效能提升体系，常态化开展履职相关培训，提升董事专业履职能力。健全独立董事履职保障与约束机制，鼓励独立董事围绕市值管理、股东回报等重大事项充分发表意见，有效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优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严格推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延期支付、追索扣回机制。

（三）优化股东回报机制，增强市场投资吸引力

坚持"回报股东、共享发展"的理念，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及二级市场估值情况，进一步优化股东回报机制，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增强公司股票的投资吸引力。

坚持稳健的现金分红政策。延续公司长期稳健的分红策略，在符合《公司章程》及监管规定的前提下，结合2026年经营业绩情况，合理确定现金分红比例，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适度优化分红方案，提升现金分红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增强投资者长期持有信心。

（四）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搭建高效沟通桥梁

立足当前公司估值现状，进一步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畅通沟通渠道，提升公司透明度，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度和认可度，推动市场合理认知公司投资价值。

健全多元化沟通渠道。优化沟通渠道矩阵，综合利用法定信息披露、股东会、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官方网站等多种方式，开展全方位、多维度的投资者交流活动；针对当前股价波动情况，适时召开投资者沟通会，主动解读公司经营战略、成本控制措施、发展规划及估值逻辑，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

拓展市场触达范围。积极参与券商组织的行业会议、投资策略会及上市公司交流活动，主动向机构投资者、分析师传递公司核心价值，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曝光度；加强与主流券商、研究机构合作，推动其深入研究公司业务，发布客观、专业的研究报告，引导市场理性认知公司估值。

完善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进一步健全投资者知情权、参与权、分红权保障机制，畅通投资者诉求响应渠道，对投资者问询、建议及时回应、妥善处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效能，增强投资者对公司规范运作的信心。

（五）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增强市场信任度

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纽带，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规范信息披露流程，增强公司透明度，为投资者决策提供可靠依据，提升市场对公司的信任度。

强化信息披露能力建设。相关人员积极参与专项培训，结合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提升信息披露团队的专业能力和合规水平；对现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全面检视与优化，构建更加科学、高效的信息披露工作机制，确保信息披露流程规范、高效。

强化信息披露监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审核流程，杜绝虚假披露、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确保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四、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年度经营目标及当前经营财务状况，结合相关监管政策要求，经过审慎研究论证后制定的。本计划立足公司实际发展需求，统筹兼顾企业价值提升与投资者利益保护，在促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同时，有助于稳定市场预期、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具有充分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本计划紧扣"降本增效、提质回报"的核心导向，充分结合当前钢铁行业估值水平，针对性解决公司估值偏低、股价波动较大等问题。计划所采取的各项措施，均基于公司现有经营基础和发展规划，充分考量了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方案设计科学、实施路径清晰、可操作性强。

五、评估安排

公司将按照监管要求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六、风险提示

（一）市场环境不确定性风险。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基于当前情况制定的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宏观经济形势、钢铁行业周期、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需求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当前钢铁行业指数波动较大，市场估值环境变化可能影响本计划的实施效果。

（二）计划实施不及预期风险。本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及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宏观经济下行、行业政策调整、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公司经营出现突发情况等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

（三）股价波动风险。股票二级市场价格受多种因素综合影响，可能出现波动，甚至与公司经营业绩、估值水平不匹配，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充分关注投资风险，审慎判断公司投资价值。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4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钢股份总部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

至2026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新钢股份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新钢股份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	√
3	新钢股份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新钢股份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5	新钢股份202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	新钢股份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
7.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7.01	黄铁山	√
8	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管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新钢股份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将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82	新钢股份	2026/5/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到达地邮戳为准。

（二）网络投票登记注意事项：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有限公司报送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可以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30。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登记地点：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1号新余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三）联系人：新钢股份董事会办公室电话：0790-6292961，6292876；传真：0790-6294999；现场参会注意事项：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新钢股份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新钢股份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			
3	新钢股份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新钢股份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	新钢股份202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	新钢股份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7.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7.01	黄铁山			
8	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管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新钢股份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9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为真实、准确和公允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末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当期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6,711.80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上市公司净利润16,711.80万元。公司当期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按类别列示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信用减值损失	2,756.19	2,862.30
存货跌价损失	9,998.98	22,451.2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54.13	-
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702.50	-
合计	16,711.80	25,313.54

【注】公司应收款项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经测试，公司2025年末坏账准备余额应为23,694.60万元，2025年以前计提坏账准备余额为20,937.95万元，本期计提2,756.19万元，合并及外币折算差异等其他减值变动增加0.46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其他变动增加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276.60	-276.60	-	-
应收账款	16,136.23	1,462.47	-	17,598.70
其他应收款	4,525.12	1,570.32	0.46	6,095.90
小计	20,937.95	2,756.19	0.46	23,694.60

【注】上述其他变动为汇率变动影响。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经测试，公司2025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应为5,579.75万元，2025年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6,727.25万元，本期计提9,998.98万元，本期转销11,146.48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上期减值准备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销金额	期末减值准备金额
原材料	2,231.98	3,336.80	2,858.80	2,709.9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07.1	1,507.71	786.68	928.13
库存商品	4,288.17	5,154.47	7,501.00	1,941.64
合计	6,727.25	9,998.98	11,146.48	5,579.75

本年度，钢材价格及大宗原燃料价格持续走低。经测算，公司年末持有原材料部分品种、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部分资材备件库龄较长存在减值迹象等。

综上，本期公司共计提存货跌价损失9,998.98万元。2025年对2024年度计提减值的原材料、库存商品等进行后续加工及外销，转销相应存货跌价准备11,146.48万元。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经测试，公司2025年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应为3,261.45万元，2025年以前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34.01万元，本期计提3,254.13万元，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转销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26.69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上期减值准备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销金额	期末减值准备金额
固定资产	34.01	3,254.13	26.69	3,261.45
合计	34.01	3,254.13	26.69	3,261.45

（四）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25年根据测试结果，公司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702.50万元。

项目	上期减值准备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销金额	期末减值准备金额
在建工程	-	702.50	-	702.50
合计	-	702.50	-	702.50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如前所述，2025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6,711.80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16,711.80万元。公司将持续加强资产管理，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及资产减值风险，加快处置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或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提升公司资产运营质量。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相关资产减值计提准备的方案。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议通过本事项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0782
公司简称	新钢股份
公司名称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除非有特殊说明，本报告主要描述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新钢股份在公司治理、战略布局、创新发展、低碳运营、关爱职工、乡村振兴、社会公益等重点领域的实践及绩效，因业务存在交叉，部分内容涉及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 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新时代中央企业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关于国有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 中国宝武《社会责任工作管理制度（2024版）》《社会责任指标体系（2026版）》 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责任云研究院《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 6.0）之一般框架》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以及ESG工作组。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定期发布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建立并推行高管岗位绩效年薪制，将薪酬结构优化为层级薪、岗位薪、年度绩效奖三部分，实现薪酬与贡献、价值、绩效深度挂钩。高管薪酬管理按照公司章程及法人治理相关规定，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实施。同时，将ESG指标纳入公司相关职能部门绩效考核体系，在中层管理人员考核中设置ESG专项考核内容，重点围绕重大安全、社会稳定、环境保护等事项开展评价，强化责任落实。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	遵纪守法 依法纳税 支持地方发展	诚信合规经营 反腐倡廉建设 主动纳税 提供就业岗位 响应大政方针
股东和投资者	保障股东权益 完善公司治理 强化风险管控 公司持续盈利	提升经营业绩 完善信息披露 加强合规管理 提升内控水平
职工	保障职工权益 助力职工成长 平衡工作生活 健康与安全	提升薪酬福利水平 完善人才培养机制 构建职业发展通道 关注职工身心健康 落实安全生产
客户	保障客户权益 提升客户满意度 产品与服务创新	坚持诚信经营 优化产品与服务质量 保护客户隐私 重视研发创新
合作伙伴	落实责任采购 带动行业发展 协同伙伴共赢	坚持阳光采购 深化战略合作 打造负责任供应链 生态圈共建
社区	积极融入社区 开展志愿活动 帮扶困难群众	服务乡村振兴 参加志愿活动 助力社区发展
环境	保护生态环境 合理利用资源 应对气候变化	宣贯环保理念 强化能源管控 深化绿色办公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3	产品与服务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4	废弃物与排放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废弃物处理
5	能源/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水资源利用
6	绿色产品和绿色工厂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7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8	员工权益、安全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9	ESG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10	负责任供应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1	公司治理与风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12	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13	合规诚信经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反不正当竞争
14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5	生态系统与生物多样性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16	科技伦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科技伦理
17	海外履责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18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19	乡村振兴与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社会贡献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号指引》）规定的议题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议题有循环经济、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反不正当竞争、平等对待中小企业、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科技伦理、尽职调查、乡村振兴、社会贡献。基于公司重要性判定阈值，以上议题未达到影响重要性及财务重要性判定阈值，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要求，对以上议题予以披露。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6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17日，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建荣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自查报告》

董事会审查了公司独立董事孟祥云、胡晓东和李军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推荐，拟提名黄铁山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及关联交易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6年度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经营质量与发展潜力，切实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新钢股份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每一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应不低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50%。公司以现金支付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等实施回购股份的，视同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新钢股份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经评估，公司认为，中审众环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8.09亿元，实现利润1.63亿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5元（含税），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984.30万元（含税），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967.02%。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涵盖出售商品与提供劳务、采购商品与接受劳务等类型，均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开展，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交易程序合法合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解释第19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新钢股份对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经董事会审议，财务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能满足管理需要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发展需要，不断进行改进和提高，相关制度覆盖了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主要方面和环节，在规范财务会计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强化经营管理、控制经营风险、堵塞漏洞、防止舞弊等方面得到了较为有效地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末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16,711.80万元。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6年一季度末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1,355.47万元。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辞退福利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计提辞退福利2.01亿元，预计减少公司2026年一季度税前利润2.01亿元。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辞退福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6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2026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计划总额369,169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管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和高管薪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二十五）审议通过《新钢股份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5年ESG报告充分客观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在环境、社会及治理方面所做的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为落实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组织优化需求，同意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节能发电公司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同意由新钢股份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新余新钢节能发电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3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为真实、准确和公允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6年一季度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当期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355.47万元，将减少公司2026年度一季度净利润1,355.47万元。

公司当期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按类别列示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信用减值损失	-13.91	-318.60
存货跌价损失	1,369.38	-3,807.93
合计	1,355.47	-4,126.53

【注】公司应收款项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经测试，公司2026年3月末坏账准备余额应为23,680.69万元，2026年以前计提坏账准备余额为23,694.60万元，本期计提-13.91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17,598.70	-51.73	17,546.97
其他应收款	6,095.90	37.82	6,133.72
小计	23,694.60	-13.91	23,680.69

【注】上述其他变动为汇率变动影响。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经测试，公司2026年3月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应为6,949.13万元，2026年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5,579.75万元，本期计提1,369.38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上期减值准备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期末减值准备金额
原材料	2,709.98	51.58	2,761.5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928.14	346.42	1,274.56
库存商品	1,941.63	971.38	2,913.01
合计	5,579.75	1,369.38	6,949.13

经测试，2026年3月末公司持有原材料部分品种、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

综上，本期公司共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369.38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如前所述，2026年一季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355.47万元，将减少公司2026年一季度公司净利润1,355.47万元。公司将持续加强资产管理，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及资产减值风险，提升公司资产运营质量。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相关资产减值计提准备的方案。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充分，更加真实、准确和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的相关规定，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议通过本事项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1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辞退福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辞退福利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辞退福利的背景

随着公司产线集约化和装备智能化水平的提升，为破解企业人员冗余、岗位适配度不足等问题，公司进一步深化三项制度改革，畅通员工合理退出渠道，落实市场化用人机制要求，公司对部分岗位采取协商解除劳动合同方式，实现人员结构优化，提升人事管理效率和运营效能。

二、计提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第四十六条第二项规定："用人单位依照本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向劳动者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劳动者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

（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一职工薪酬》相关规定，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次公司向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员工支付的经济补偿，符合上述准则中"辞退福利"的定义范畴，列入辞退福利科目核算。

（三）依据公司员工市场化退出政策相关实施细则，公司对本次参与协商解除劳动合同的员工的经济补偿进行计提。

三、本次计提辞退福利费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协商解除劳动合同人员为670人，计提辞退福利2.01亿元，预计减少公司2026年一季度税前利润2.01亿元。

本次计提辞退福利费用，系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严格遵循"依法依规、合理调整、员工自愿、双方协商一致、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的原则。长远来看，此举将提升公司人均产钢效能、吨钢盈利能力及整体运营效率，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计提辞退福利相关费用的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辞退福利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辞退福利的方案。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辞退福利费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辞退福利相关费用符合相关规定，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8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近期，公司独立董事胡晓东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辞职后，胡晓东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二、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黄铁山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黄铁山先生经公司股东会选举成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及关联交易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调整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	组成人员
1	战略委员会	刘建荣（主任委员）、刘坚锋、廖鹏、李军
2	提名委员会	刘建荣、刘坚锋、黄铁山（主任委员）、孟祥云、李军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孟祥云（主任委员）、李军、黄铁山
4	审计委员会	刘建荣、孟祥云（主任委员）、李军、黄铁山、李宁
5	关联交易委员会	李军（主任委员）、孟祥云、黄铁山、陈灵明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铁山：男，1974年出生，工程硕士学历，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1994年—2004年，历任中交集团三航局党校团委委员、教师，直真视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办事处主任；2005年至今，历任上海金海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正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专职律师。黄铁山律师兼具计算机、经济管理双领域复合教育背景，拥有20年以上专业法律执业经验及10年央企和民营企业管理经验，在企业法律服务、资本市场合规、上市公司重大商事争议解决等方面具备深厚的专业功底和丰富的实战经验，擅长为企业经营决策提供全流程法律支撑，精准识别并化解企业经营中的各类法律风险。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2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股份"或"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管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的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生效后至新的薪酬方案履行审批程序及执行之日有效。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

独立董事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津贴标准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202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独立董事的津贴为税前每年12万元，外部董事参照执行。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和岗位职责领取薪酬，以岗定薪，不另发放董事津贴或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年度发放董事津贴，津贴金额及发放方式由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按照《新钢股份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战略、年度经营情况、岗位职责和市场薪资情况制定，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多维度因素确定。公司可以对高级管理人员发放一定的年度奖金，由企业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个人分管业务年度考核结果确定。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和国家规定的其他税费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7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1.35元（含税）。

● 如在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365,066.12万元。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184,022,149股，以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984.30万元(含税)，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967.02%。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42,984.30	3,182.54	47,184.78
回购注销总额	0	0	18,53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5.01	3,278.07	49,774.3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1,365,066.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93,351.6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18,530.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19,165.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111,881.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583.76%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新钢股份《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在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前提下，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意见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前提下，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事项尚需获得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7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一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第一季度的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35,879.20		-1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057.63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746.6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48.2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9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16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510,543.96	4,678,594.52	-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40,129.49	2,613,336.74	-2.80

二、公司主要产品产量、销量、平均售价情况：

钢材产品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平均售价（不含税，元/吨）
冷轧钢材	51.27	50.21	3,527.27
热轧钢材	139.83	134.60	3,156.74

本公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